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4-03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杨红雨	董事	生病	李彦
潘大任	董事	因公出国	范雄

公司负责人游志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智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3,420,968.85	977,261,583.52	-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5,379,884.27	824,825,573.04	-1.1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905,332.61	-42.35%	111,419,285.12	-2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85,502.89	-54.38%	18,403,431.23	-3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31,478.90	-60.27%	10,419,697.39	-5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2,850,529.45	290.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3	-54.32%	0.1322	-38.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3	-54.32%	0.1322	-38.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	下降 0.91 个百分点	2.24%	下降 1.59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62.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208,874.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5,686.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5,438.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7,051.27	
合计	7,983,733.84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一)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4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游志胜	境内自然人	9.42	13,112,043	9,834,032		
四川智胜视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9	11,680,800			
四川大学	国有法人	7.53	10,483,200			
成都西南民航顺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7	5,391,360			
广发证券-交通银行-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3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5,257,673			
成都西南民航巨龙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	3,594,24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1	3,083,668			
杨红雨	境内自然人	2.08	2,897,923	2,188,441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2	2,678,504			
四川力攀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2,441,2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种类	股份种类:数量			
四川智胜视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11,68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80,800			
四川大学	10,48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83,200			
成都西南民航顺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5,391,360	人民币普通股	5,391,360			
广发证券-交通银行-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3号)	5,257,673	人民币普通股	5,257,673			
成都西南民航巨龙实业有限公司	3,594,240	人民币普通股	3,594,240			
游志胜	3,278,011	人民币普通股	3,278,0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3,668	人民币普通股	3,083,668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78,504	人民币普通股	2,678,504			
四川力攀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4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2,441,2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2,199,830	人民币普通股	2,199,8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游志胜在四川大学任教授,为智胜视频的执行董事,力攀投资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智胜视频20.20%,力攀投资25.00%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等情形。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二)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12,530.09万元,减少比例54.42%,主要系本期投资活动、筹资活动支付的现金流量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所致;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49.80万元,系本期子公司四川华控图形科技有限公司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1,518.13万元,增长比例53.27%,主要系本期预付基建工程款和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8,460.66万元,增长比例54.24%,主要系本期第二台A320飞行模拟机投入运行,由在建工程暂转固定资产所致;

开发支出期末较期初增加4,586.63万元,增长比例50.02%,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按研发进度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200万元,系子公司四川华控图形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取得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88.21万元,减少比例100%,系期初票据本期到期支付所致;

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931.45万元,增长比例40.95%,主要系本期应付购货款和应付基建工程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1,459.04万元,减少比例139.97%,主要系本期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以及支付上年企业所得税所致;

应付股利期末较期初减少49万元,减少比例90.63%,系本期子公司四川川大智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支付其他股东股利所致;

预计负债期末较期初减少288.06万元,减少比例77.42%,主要系本期在质保期内的项目减少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4,291.69万元,减少比例27.81%,主要系本期项目按合同进度确认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806.37万元,减少比例34.74%,主要系本期项目按合同进度确认的项目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79.21万元,减少比例85.50%,主要系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导致本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48.98万元,增长比例49.80%,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2.31万元,增长比例356.50%,主要系本期按政策计提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19万元,系子公司四川川大智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联营企业投资损益;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54.65万元,减少比例98.29%,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55.00万元,减少比例42.48%,主要系本期利润减少导致应纳税所得额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012.48万元,增长比例290.17%,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按合同进度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等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617.32万元,减少比例99.19%,主要系本期研发楼基建支出、以及第二台A320飞行模拟机支付进度款等使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2013年12月13日披露了《中标提示性公告》,公司在国家空管委办公室招标项目"新一代××管制中心系统建设项目"中的02标段"流量管理"和06标段"机场管制中心系统-××"标段中标,中标金额分别为13,892万元和9,907万元。

公司2014年2月26日披露了《中标合同进展公告》,中标合同谈判已完成。合同内容、金额、建设期均无变化,正在合同签订前的审批过程中,具体签订时间待定。

截至报告日,该项目所有中标标段(包括公司中标的2个标段)合同都未签订,仍处在审批过程中。公司内部,针对该项目的研发和部分预生产工作,已在进行中,并产生相应费用。预计对公司2014年度经营业绩有所影响。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披露《中标提示性公告》	2013年12月14日	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中标合同进展公告》	2014年2月27日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游志胜	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可转让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此外,其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做出的其他限制性规定。	2008年06月10日	长期	未违反承诺
	游志胜、四川智胜视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四川大学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被确认为川大智胜的股东和关联方期间,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川大智胜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川大智胜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川大智胜产品的业务活动;2.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川大智胜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川大智胜,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川大智胜;3.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川大智胜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2008年06月10日	长期	未违反承诺
	游志胜、四川智胜视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1.确保川大智胜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确定交易价格,并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合同;3.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独立发表关联交易意见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关联交易结果公平、合理;4.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	2011年11月03日	长期	未违反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	至	0%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419.93	至	6,839.86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839.8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截至报告日,公司已中标的"新一代管制中心系统"建设项目所有中标标段(包括公司中标的2个标段)合同都未签订,仍处在审批过程中,公司已启动该项目的研发和部分预生产工作,并产生相应费用。 (2)由于该项目合同签订具体时间仍不能确定,预计2014年1—12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下降50%—0%。		

五、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4-031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4年10月23日在公司302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由董事会秘书于2014年10月1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及会议参加人发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董事杨红雨女士因病未能出席,委托董事李彦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潘大任先生因公出国未能出席,委托董事范雄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游志胜主持,其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

《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全文》登载于2014年10月24日的巨潮资讯网,《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正文》登载于同日的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4-032)。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随着我国航空运输业的快速发展,以及机场地面活动管制方式的调整,预计未来各大中型机场将逐步加大对机场管理自动化系统的建设投入。公司在该领域有一定的行业和技术积累,并在2014年成立了机场部。按照行业相关部门对资质的要求,公司的经营范围中需要增加"机场空管工程及航站楼弱电工程"等内容,并对《公司章程》中"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做适应性修改。

由于涉及经营范围的变更需提交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因此公司最终经营范围将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登记备案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章程》修改条文对比详见附件,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登载于2014年10月24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机构设置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内部管理的实际情况,结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建议,公司组织机构进行如下调整:

1. 针对公司已获国家重大科学仪器专项支持的"高速高精度结构光三维测量仪器"在信息安全和身份认证等领域的重大应用前景,新设"信息安全与认证产品部",加大相关产品的研发和市场开拓投入。

2. 为有利整合资源,推动航空领域业务拓展,将"军航事业部"与"民航部"、"通用航空系统部"合并,设立"航空事业部"。

3. 为了进一步拓展公司智慧城市业务,整合资源,设立"智慧城市事业部",原"智能交通事业部"业务分阶段并入"智慧城市事业部"。

4. 将现有"监察审计室"更名为"监察审计部",其职能增加"对公司内部及控股子公司的廉洁自律行为进行监察和审计"。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附件:《公司章程》修改条文对比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软件、硬件及配套系统开发,系统集成和图象图形工程,从事安防产品生产、销售及安防工程设计、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电子工程、电子工程施工;电子及通信产品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能培训;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经营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经营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软件、硬件及配套系统开发,系统集成和图象图形工程,从事安防产品生产、销售及安防工程设计、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机场空管工程及航站楼弱电工程;电子工程、电子工程施工;电子及通信产品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能培训;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经营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经营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丁尔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惠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孔祥西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68,240,360.75	3,077,618,613.27	1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1,309,226.04	1,761,437,165.09	-1.7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22,168.84	237,018,934.78	-177.4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24,438,090.86	1,248,211,526.97	-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2,060.95	58,072,536.13	-9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353,243.61	47,536,072.13	-155.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1	3.35	减少3.2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9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9	-100.00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6,03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股东性质
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2.5	336,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俊元			18.75	120,000,000	无	0	境外自然人
义乌市德卡贸易有限公司			3.75	24,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金44号资金信托合同			0.53	3,401,02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0.49	3,167,9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0.38	2,417,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杨丽荣			0.32	2,038,8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秀芳			0.31	2,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汤广松			0.26	1,636,7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树洲			0.24	1,560,6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数量			
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00,000			
王俊元	1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0			
义乌市德卡贸易有限公司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金44号资金信托合同	3,401,028	人民币普通股	3,401,02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3,167,900	人民币普通股	3,167,9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2,4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7,000			
杨丽荣	2,03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8,800			
朱秀芳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汤广松	1,636,750	人民币普通股	1,636,750			
黄树洲	1,56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未知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32758535.33	874936894.91	-39.11	主要系借款保证金减少所致
预付账款	156596049.11	28265123.40	454.03	主要系机鼎项目投产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6049404.54	11292369.02	42.13	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存货	382551707.50	222647100.81	71.82	主要系机鼎项目投产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786144708.61	453341657.69	73.41	主要系在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17262.50	1357023.53	-69.25	主要系本期摊销所致
短期借款	1059044478.45	699122062.68	51.48	主要系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13004360.88	8382855.80	55.13	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815194.27	18631004.72	-31.22	主要系期初计提的工资、奖金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908859.65	-36216595.19	-102.51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留抵税额重分类到非流动资产所致
应付利息	4754202.96	2787061.75	70.58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导致应付银行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556500.00	6279570.00	-43.36	主要系部分履约保证金退回所致
长期借款	217058750.00	109000000.00	99.14	主要系项目投入增加,借款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2188.17	7037017.26	-97.41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出口免抵税额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42665369.25	813050.14	5147.57	主要系1.本期借款增加利息增加;2.受汇率影响,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096807.04	2317183.83	76.8	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	-28051992.06	62437959.12	-144.93	主要系营业毛利率下降,财务费用增加共同所致
营业外收入	37169322.07	12567666.54	195.75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非流动资产清理共同所致
营业外支出	3988455.87	2951513.83	35.13	主要系本期捐款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256813.19	13981575.70	-76.71	主要系本期利润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22168.84	237018934.78	-177.47	主要系本期项目投产采购原材料付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782866.22	-251967820.85	38.03	主要系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64927.50	165551467.51	71.47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公司重大项目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快新项目建设,总投资3.13亿元"年产2万吨差别化DTY锦纶长丝"募投项目,已处于设备调试阶段,预计2014年11月试生产;总投资6.295亿元"年产5万吨差别化锦纶长丝"的自筹资金项目,已处于设备调试阶段,预计2014年11月试生产;总投资18.24亿元"年产15万吨差别化锦纶长丝项目" 前期筹备工作正有序开展中。

3.2.2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重大事项,并于2014年9月26日进行了股票停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2014年10月14日为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5.18元,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9,305万股(含19,305万股),拟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用于公司"年产15万吨差别化锦纶长丝项目"的建设,投资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义乌市五洲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上述相关事项,已经公司2014年10月1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详情请见公司于2014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3.3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下游市场行情趋弱,化纤行业整体价格低迷,且公司多个项目处于筹建期,期间费用支出较大等因素,可能导致公司2014年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相比去年同期发生大幅度下降。

公司名称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尔民
日期	2014-10-24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申东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常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力荣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10,520,966.84	2,540,822,436.27	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22,803,029.34	2,334,661,177.78	-4.7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7,818,215.68	-16.14%	885,372,074.45	-1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16,423.64	-114.60%	88,064,146.59	-5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096,841.17	-146.71%	29,099,747.45	-8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1,960,033.69	-79.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56	-114.61%	0.4403	-58.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56	-114.61%	0.4403	-58.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9%	-3.05%	3.70%	-5.1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90,000.00	西藏民族手工业合作社资金补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9,168.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420,458.77	理财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25,228.52	
合计	58,964,399.14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7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申东日	境内自然人	55.45%	110,907,750	0	质押	12,240,000
申今花	境内自然人	8.24%	16,476,900	0		
申炳云	境内自然人	7.27%	14,538,450	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4,152,899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3,432,5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1,558,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1,520,48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1,009,071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优选成长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950,00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946,236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数量			
申东日	110,907,750	人民币普通股	110,907,750			
申今花	16,47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76,900			
申炳云	14,538,450	人民币普通股	14,538,45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深	4,152,899	人民币普通股	4,152,8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32,542	人民币普通股	3,432,5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8,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0,486	人民币普通股	1,520,48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1,009,071	人民币普通股	1,009,071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优选成长	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0,00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946,236	人民币普通股	946,2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申东日为公司董事长,申今花为公司董事、总经理,申炳云为申东日和申今花之父。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增长53.99%,主要是由于部份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2、预付账款:增长45.18%,主要是原材料及辅助材料采购增加,预付款相应增长所致;

3、应收利息:增长713.50%,主要是部分理财产品未到期所致;

4、固定资产:增长530.99%,主要是由于朗姿总部大楼完工转固定资产;

5、在建工程:下降93.12%,主要是由于朗姿总部大楼完工转固定资产;

6、短期借款:增长100%,主要是韩国莱茵向韩国韩亚银行借款;

7、应付账款:增长54.77%,主要是原材料及辅助材料采购增加;

8、应交税费:下降37.24%,主要是收入下滑所致;

9、财务费用:同比下降97.12%,主要是由于去年同期货币资金主要是定期存款,而今年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收益计入投资收益所致;

10、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长150.27%,主要是存货跌价准备相应增加所致;

11、投资收益:同比增长963.40%,主要是由于去年同期货币资金主要是定期存款,而今年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收益计入投资收益所致;

12、所得税费用:同比下降54.24%,主要是由于利润总额同比下降;

1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79.97%,主要是由于销售收入下降回款减少,人工及税金却同比增长;

1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59.11%,主要是由于今年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资金相比去年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朗姿股份新办公楼装修完毕,完成整体乔迁。

2、公司实施2014年员工持股计划,并于2014年9月30日披露了《201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14年10月15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目前,该计划尚未完成股票购置事项。

3、公司全资子公司莱茵服饰(韩国)株式会社拟收购韩国株式会社阿卡邦股份股权事宜,已经完成现场尽职调查工作。目前,尚未签订最终合作协议。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办公楼完成装修,办公地址变更	2014年07月0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4-025)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申东日、申今花、申炳云	一、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申今花女士、股东申炳云先生承诺:本人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朗姿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朗姿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朗姿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